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賽伯樂國際控股

CYBERNAU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賽伯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0)

有關二零二一年年報之進一步補充公佈

茲提述賽伯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報」）。除非另有註明，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二零二一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二零二一年年報第278頁有關應收貸款之披露作出澄清並提供以下額外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3,46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8,792,000元）的應收貸款已以物業等為抵押品作為質押。」一句有文書錯誤，應由下文取代：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41,27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8,792,000元）的應收貸款已以物業等為抵押品作為質押。」

至於無抵押應收貸款總金額人民幣29,993,000元乃指(i)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貸款人民幣7,835,000元；(ii)友邦信貸有限公司向關連方作出的貸款人民幣3,549,000元；及(iii)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向一間中國持牌金融機構作出以賺取利息收入的墊款人民幣18,609,000元。

承董事會命
賽伯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敏先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朱敏先生、陳化北博士、呂永超先生及葉芯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唐耀安先生、李奕生先生及曹克先生。